

附件

滨州市邹平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D-11-014	11月8日	滨州市	邹平县	滨州市邹平县临池镇望京村	山东邹平三江耐火材料有限公司	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G309	超标排污或未执行超低排放标准	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1. 部分原料露天堆放；2. 在线监控设备与邹平县环保局联网，数据传输率无法核实；3. 11月7日14点到15点氮氧化物折算浓度为297.87毫克/立方米，11月8日2点到3点氮氧化物折算浓度为778.53毫克/立方米，10月12日8点到9点氮氧化物折算浓度为928.62毫克/立方米，超过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7/2376-2013）表1规定的200928.62毫克/立方米，现场无法提供数据异常原因，针对上述异常数据，邹平县环保局未进行行政处罚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对符合处罚条件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九十九条查处超标排污行为，拒不改正的，实施按日连续处罚；对不能立案处罚的，开展监督性监测。	12月30日